附件1：

《机械工程学院研究生请假条》（一周以内）

请假人（签字） 班级

请假事由

起止时间： 年 月 日 时起， 年 月 日 时止

去向具体地址

离校期间联系方式

导师意见 签字

班长意见 签字

辅导员意见 签字

注：1、请假两周需再加上分管院长书记签字，两周以上需报研究生院批准。

2、学生离校期间必须遵守法律法规、遵守学校各项规定，保持通讯畅通，注意人身、财产等安全，按时返校销假；若和请假事由、去向等不符，一切后果自负，并自觉接受学校相应处罚。